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3 月 3 日通过邮件及其他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星期三）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 10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0 栋 A 座 20 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董事李太权、范智泉、李海荣、周家慷及独立董事周台、蒋岩波、张博以通讯方式出席。

会议由董事长程宗玉主持，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2024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听取了公司管理层代表汇报的公司 2024 年度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的实际开展情况、公司未来经营计划与目标展望等。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之“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周到、张博、蒋岩波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经核查独立董事任职经历及其签署的《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董事会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评估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后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负数，不具备分配利润的法定条件。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并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现状和资金状况等因素，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运行和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后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出具了鉴证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需要和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对存在不完善的问题，通过整改措施的落实，弥补了内控系统的不足。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后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审计机构出具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确定董事 2024 年综合薪酬及 2025 年基本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9.6 万元/年；非独立董事中的外部董事李太权、范智泉不在公司领取薪

酬；未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程治文，其薪酬根据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确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综合薪酬及 2025 年基本薪酬的公告》。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程宗玉、程治文、周台、张博、蒋岩波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后方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确定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综合薪酬及 2025 年基本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同时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内部董事，根据其在公司任职的高管职务确定薪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确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综合薪酬及 2025 年基本薪酬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2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周家楝、李海荣、程宗玉、程治文回避表决。

董事李太权投反对票的理由为：企业经营困难，希望董事长、大股东程宗玉先生主动降低薪酬，对其他高管薪酬没有意见。

董事范智泉投反对票的理由为：名家汇公司目前处于经营困难阶段，程宗玉先生作为名家汇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总裁，薪酬与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和公司全体股东的期望不符。程宗玉先生本人应顾全大局降低 2024 年和 2025 年薪酬至年薪 60 万元内。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后方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董事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财务状况，充分揭示了公司面临的风险，公司董事会予以理解和认可。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后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3 月 21 日